

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2年3月11日上午11:00在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18号808室亚康股份第一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2年3月4日以邮件的方式发出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清女士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参会的监事一致同意通过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由于“研发中心建设项目”和“总部房产购置项目”实施需要一定周期，而且当前房地产市场走势不明，购置过程需要认真谨慎；“全国支撑服务体系建设及升级项目”的建设需要稳妥推进，根据目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投入计划，部分募集资金将在一段时间内处于闲置状态。随着生产经营规模的持续扩大，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增加。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，有利于满足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增强公司的业务拓展能力和竞争力，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效益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和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增加资金收益，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、保证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，公司拟使用不超过21,2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自

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。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，有利于增强公司竞争力和盈利能力，确保公司持续快速发展，且审批程序合法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21,2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2-010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 年 3 月 11 日